

英大安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 年 12 月 17 日

送出日期：2024 年 12 月 19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英大安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代码	009770
基金管理人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09 月 24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66 个月为一个封闭期
基金经理	张大铮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 年 09 月 24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2 年 08 月 01 日
基金经理	韩坪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 年 12 月 16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7 年 07 月 10 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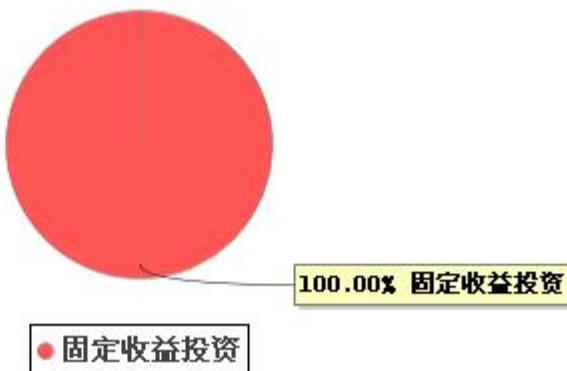
投资者可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封闭期内采用买并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争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开放期开始前 3 个月、开放期以及开放期结束后的 3 个月内，本基金的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可不受上述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封闭期内不受上述 5%的限制，其中现金不包括结

	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额，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封闭期配置策略主要有持有到期策略、资产配置策略、信用债券投资策略、杠杆投资策略、现金管理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开放期投资策略：开放期内，基金规模将随着投资人对本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而不断变化。因此本基金在开放期将保持资产适当的流动性，以应付当时市场条件下的赎回要求，并降低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做好流动性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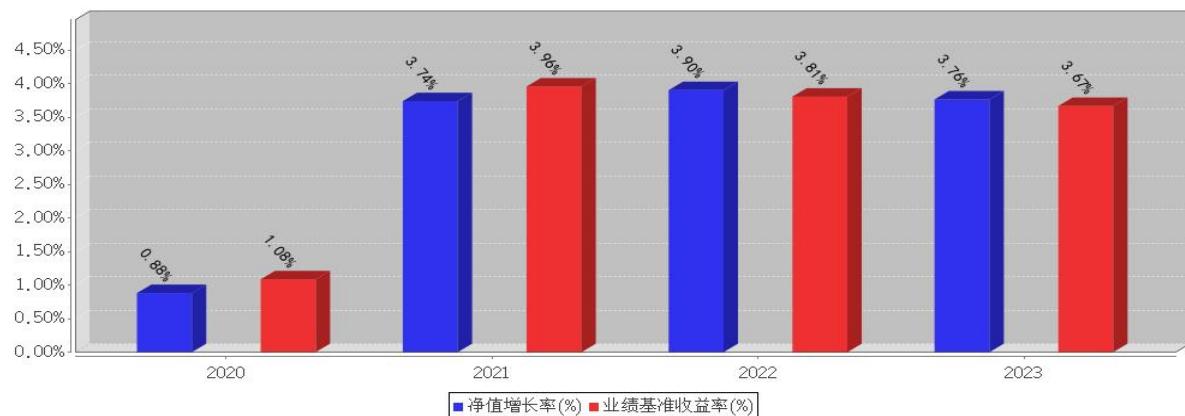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4年9月30日)



注：数据来源：2024 年三季度报告。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英大安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2023年12月31日)



注：1. 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2. 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按实际期限计算净值增长率。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0,000	0.40%
	1,000,000≤M<5,000,000	0.20%
	M≥5,000,000	1,000 元/笔
赎回费	N<7 日	1.50%
	7 日≤N<30 日	0.10%
	N≥30 日	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15%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8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等法律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基金财产投资运营过程中的增值税及其附加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以上费用年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20%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 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1)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投资债券的风险即成为本基金及投资者主要面对的特定投资风险。债券的投资收益会受到宏观经济、政府产业政策、货币政策、市场需求变化、行业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所选投资标的的成长性与市场一致预期不符而造成个券价格表现低于预期的风险。

(2) 本基金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策略并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不等同于保本，基金资产发生计提减值准备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下跌。基金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策略，可能损失一定的交易收益。

(3)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在本基金的封闭期，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赎回基金份额，投资者仅可在开放期内申赎基金份额。因此，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开放期内未赎回基金份额，其份额将转入下一封闭期，至下一开放期方可赎回，投资者在封闭期内存在无法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4) 投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可能面临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法律风险等，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

(5) 在封闭期内，本基金采用买入并持有至到期策略，一般情况下，持有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和结构在封闭期内不会发生变化，在行情波动时，可能损失一定的交易收益。

2. 普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共有的风险，如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违约风险、技术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其他风险等。

(二) 重要提示

1. 英大安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20 年 6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102 号文准予公开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2.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3.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4. 本基金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为仲裁。具体仲裁机构和仲裁地点详见本基金合同的具体约定。

5.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网址：www.ydamc.com][客服电话：4008905288]

1. 《英大安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英大安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英大安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